



Distr.: General
15 January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第五届会议

2021年2月22日至26日，内罗毕（在线）*
临时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项目1

会议开幕

1.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将于2021年2月22日星期一上午11时（内罗毕时间（UTC+3））由环境大会主席 Sveinung Rotevatn 先生宣布开幕。

项目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a) 通过议程

2. 主席将提请环境大会注意临时议程（UNEP/EA.5/1/Rev.1），并提议通过该议程。

(b) 工作安排

3. 考虑到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带来的特殊情况，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将于2021年2月22日和23日举行在线会议，以便初步审议临时议程的项目1、2、3、4、6、8和12。计划在此之后休会，并于2022年2月28日至3月2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复会，以完成其他议程项目的审议。

* 根据2020年10月8日举行的联合国环境大会主席团会议以及2020年12月1日举行的环境大会主席团和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团联席会议所作的决定，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预计于2021年2月23日休会，并于2022年2月以现场会议形式复会。

** UNEP/EA.5/1/Rev.1。

4. 按照议事规则第 13 条，主席将邀请环境大会把项目分配给各次全体会议以及依照议事规则第 61 条设立的各会期委员会的会议。
5. 环境大会将考虑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在线会议设想说明（UNEP/EA.5/INF/1）所述的拟议工作安排。大会还将考虑到环境署常驻代表委员会编写的供大会审议并酌情通过的一切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

项目 3

与会代表的全权证书

6. 按照议事规则第 17 条，环境大会主席团将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向大会报告出席代表的全权证书情况。

项目 4

常驻代表委员会的报告

7. 环境大会预计将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审议常驻代表委员会的报告（UNEP/EA.5/INF/2）。委员会主席将介绍该报告，其中将载有不限成员名额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核准的决议草案。随后，环境大会预计将审议常驻代表委员会建议的决议和决定草案，以期予以通过，并将一切未决项目推迟到 2022 年 2 月的续会处理。

项目 5

国际环境政策和治理问题

8. 在该项目下，环境大会将审议与第五届会议主题“加强自然保护行动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事项和提案。按照以往做法，或应根据议事规则第 9 条第 1 项规定有权提出议程项目的主管机构的请求，可在这一项目下审议其他事项。

项目 6

工作方案和预算以及其他行政和预算问题

9. 在该项目下，环境大会预计将重点讨论不限成员名额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得出的结论，并核准 2022-2025 年期间拟议中期战略（UNEP/EA.5/3）和 2022-2023 两年期拟议工作方案和预算（UNEP/EA.5/3/Add.1）。
10. 环境大会还不妨审议其他相关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项目 7

利益攸关方的参与

11. 在该项目下，环境大会将审议利益攸关方对大会的贡献。

项目 8

对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的贡献以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环境层面的落实情况

12. 根据环境大会关于联合国环境大会对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贡献的第 3/3 号决议，大会不妨请常驻代表委员会审议并核准一份提交给即将举行的论坛会议的书面材料。这次会议定于 2021 年 7 月 6 日至 15 日举行，是一次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的部长级会议，主题为“以可持续、有适应力的方式战胜冠状病毒病大流行，促进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层面：在采取行动落实可持续发展十年背景下为实现《2030 年议程》开辟一条包容、有效的途径”。

项目 9

纪念 1972 年 6 月 5 日至 16 日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设立联合国环境规划署¹

13. 在该项目下，环境大会不妨根据环境大会第 4/2 号决定第 8 段，审议纪念 1972 年 6 月 5 日至 16 日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设立环境署的活动。

项目 10

高级别会议

14. 高级别会议将讨论“加强自然保护行动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总主题。会议将于大会第五届会议续会期间举行，日期有待 2021 年 2 月大会在线会议决定，会议期间预计将举行：一场开幕全体会议，将有贵宾发言；若干场领导人对话；一场多利益攸关方对话；一场闭幕全体会议。会上的讨论将参考执行主任关于第五届会议主题的报告，这份报告将在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现场续会召开前至少提前六个星期分发。

项目 11

环境大会第六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和日期

15. 在该项目下，环境大会不妨审议并商定其第六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和日期。

项目 12

通过会议的决议、决定和成果文件

16. 在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在线会议和现场会议期间，在该项目下，主席预计将酌情邀请会期委员会主席和工作组主席报告各自工作的成果，包括就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达成的共识。此外，主席或将介绍一份在线会议商定的共识公告或声明，以及续会期间高级别会议发表的部长级宣言。环境大会不妨酌情审议并通过这些成果。

项目 13

¹ 根据议事规则第 11 条建议审议的补充项目，经环境大会作出决定后将由实质性会议续会或另一程序审议。

选举主席团成员

17. 在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上，按照议事规则第 18 条规定，环境大会将从其成员中选举一名主席、八名副主席和一名报告员。预计将从非洲国家中提名主席人选，从东欧国家中提名报告员。八名副主席的提名人选将包括：非洲国家一名；亚太国家两名；东欧国家一名；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两名；西欧和其他国家两名。选举预计将根据大会主席在第五届会议最后一次全体会议前收到的各区域提名人选名单，以鼓掌方式进行。

项目 14

其他事项

18. 在该项目下，环境大会不妨审议与其工作相关的任何其他事项。

项目 15

通过会议报告

19. 在该项目下，环境大会将受邀审议并通过其第五届会议在线部分和续会部分的会议记录草案，但有一项谅解，即报告员将确保在秘书处的支持下完成会议记录的定稿。根据联大第 74/222 号决议，关于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在线会议所通过成果的报告也将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联大第七十六届会议。

项目 16

会议闭幕

20. 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预计于 2022 年 2 月或 3 月闭幕，日期将在 2021 年 2 月的大会在线会议上确定。
